

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18 年 10 月 25 日在公司五楼会议室召开，本次会议以现场方式进行，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，现场出席董事 8 人，委托出席董事 1 人（陈春丽女士因工作原因未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，委托黄东海先生代为表决）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黄东海先生主召集和主持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

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请 2018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聘请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18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财务报表审计服务费用为 75 万元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 30 万元，上述费用包含差旅费、食宿费、相关税费及快递费等所有费用。

本事项具体内容、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《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请 2018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》（临 2018-043）、《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聘请 2018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事前认可意见》、《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聘请 2018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独立意见》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7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薪酬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，结合企业经营情况，核定公司主要负责人 2017 年度薪酬总额为 510,345 元，副职领导 2017 年度薪酬总额为 433,793 元。其中，原副总经理周宏因工作需要于 2017 年 4 月调离公司，以副职领导的标准按 4 个月核定其 2017 年度薪酬总额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，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《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17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薪酬的独立意见》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4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同意于 2018 年 11 月 12 日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《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临 2018-044）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 年 10 月 27 日